

深圳四方精创资讯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

本人作为深圳四方精创资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独立董事，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《公司章程》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的规定和要求履行独立董事的职务，认真行使公司所赋予的权利，及时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信息，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独立性和专业性作用，切实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，维护了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。

本人于 2025 年 9 月 19 日任职公司独立董事，现就 2025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出席董事会及股东会情况

在 2025 年度，本人应参加 2 次董事会、1 次股东会，均通过现场或通讯方式参与会议，无缺席或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会议的情况。本人秉承勤勉务实和诚信负责的原则，充分准备议案相关的资料和信息，积极参加讨论并进行了客观谨慎的思考，结合自身的专业知识以谨慎的态度行使表决权。

2025 年度公司召集的董事会、股东会均符合法定要求，未损害全体股东的利益。本人未对公司董事会各项议案及公司其他事项提出异议，均投赞成票，没有反对、弃权的情况。

二、专门委员会、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履职情况

（一）专门委员会

公司董事会设有审计委员会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、提名委员会、战略委员会共四个专门委员会。本人于 2025 年 11 月 14 日担任提名委员会委员后，无召开提名委员会。

（二）独立董事专门会议

2025 年任职期间，公司召开了 1 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，对审议的议案进行审慎审查并提出建议，切实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能。

三、与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沟通的情况

2025 年任职期间，通过与内部审计机构、会计师事务所的常态化，本人掌握了公司审计工作开展情况、财务状况及内部控制有效性，及时讨论审计过程中发现的各类问题，有效防范了公司财务风险和合规风险，推动了公司审计工作的规范化开展，切实履行了独立董事的监督职责。

四、对公司进行现场调查的情况

2025 年任职期间，本人累计现场工作时间 5 天，通过现场查阅资料、与公司高管座谈交流、会议等方式与公司其他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相关工作人员保持密切联系，重点对公司的生产经营状况、管理和内部控制等制度建设及执行情况、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进行检查。通过这些现场调查工作，能够更加全面和深入地了解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为董事会提供准确的信息和有价值的建议，从而帮助公司实现更好的发展。

五、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

2025 年任职期间，本人推动公司加强信息披露工作，督促公司完善信息披露内部管理流程，提升披露质量，保障投资者的知情权。监督内部审计与内部控制体系有效运行，若发现内控缺陷将督促公司及时整改。

本人严格遵守独立性要求，不受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影响，对各项重大事项独立审慎表决，对可能损害投资者权益的事项敢于提出异议、充分表达意见。

六、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

（一）应当披露的关联交易

2025 年任职期间，公司未发生应当披露的关联交易事项。

（二）定期报告相关事项

2025 年任职期间，本人在定期报告制定过程中，参与讨论公司的经营成果、财务状况等重要事项，共同审议和监督定期报告的编制和披露过程，确保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证券交易所的规定，及时、公平、准确地向所有投资者披露定期报告。

（三）聘用会计师事务所

2025 年，公司续聘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负责公司 2025 年度报告的审计工作，其续聘的审议、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（四）会计政策变更

2025 年任职期间，公司未发生过因会计准则变更以外的原因而作出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或者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。

（五）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聘任或解聘、薪酬情况

2025 年任职期间，无相关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聘任或解聘、薪酬情况。

七、其他工作情况

- 1、未有提议召开董事会情况发生。
- 2、未有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发生。

3、履职期间没有对相关议案弃权、反对的情况发生。

八、总体评价

本人在 2025 年任职期间，本人忠实履行了独立董事义务，有效发挥了监督、制衡和专业支持作用，确保了决策程序合规、信息披露透明，有力促进了公司规范运作与持续健康发展。在 2026 年，本人继续坚持独立、客观、审慎的履职原则，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，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。

特此报告，谢谢！

第五届独立董事：_____

陈嘉宝

2026 年 03 月 30 日